

2021

2021

/

场 表
场

表 除

2021

场
场
表

2019 SCP154

2019 05 08

3

90

表

表

1 表

表

2 表

表

表

必

3 表

表

场

表

表

表

场 /

表

表

场 场

表

表

场

场

场

除 表

场

场

场

表

表 场

1 表 表

2 表 表

3
表

表 场 表

1 场 场 场 场

场

2 表

措

标

表

4 标

表

表

标

1

标

2

表

标

标

标

标

除 表

措 除

场

场 表

1 场

场

2 除

保

除

场

场

表

除表

标

表

措

表

场

表

措

表

除

表

表

标

标

标

除表

措

除

场

场

表

场

场

除

除

场

场

/

场

场

表

场

场

表

承
标

表

表

场

场

表

表

表

标

表

保

标

表

表

保

保

保
表
保

表
保

表

保
表
保

场

本

2020

MQ.7本

除
场

“
场

”

场

场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方案》之盖章页)

发行人：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5日

2021

2021

/

场 表
场

表 除

2021

场
场
表

2019 SCP154

2019 05 08

3

90

表

表

1 表

表

2 表

表

表

必

3 表

表

场

表

表

表

场 /

表

表

场 场

表

表

场

场

场

除 表

场

场

场

表

1

表

表

2

标

表

表

1

除表

表

表

2

1

表

“ ”

场

标

2

表 场

1 表 表

2 表 表

3 表

表 场 表

1 场 场 场 场

场

2 表

措

标

表

4 标 表

表

标

1

标

2

表

标

标

除 表
措 除
场 表
1 场
2 除
除

标 标
场

保

场 场 表
除表

标

表
措
表 场
表
措 表
除 表
表
标
除表 标 除
场 场 表
场 除
场 场 /
场 场 表
场
表

承
标

表

表

场

场

表

表

表

标

表

保

标

表

表

保

保

保
表
保

表
保

表

保
表
保

场

本

2020

MQ.7本

除
场

“
场

”

场

场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方案》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 月 日



2021

2021

/

场 表
场

表 除

2021

场
场
表

2019 SCP154

2019 05 08

3

90

表

表

1 表

表

2 表

表

表

必

3

表

表

场

表

表

表

场

/

表

表

场

场

表

表

场

场

场

除 表

场

场

场

表

1

表

表

2

标

表

表

1

除表

表

表

2

1

表

“ ”

场

标

2

表 场

1 表 表

2 表 表

3 表

表 场 表

1 场 场 场 场

场

2 表

措

标

表

4 标

表

表

标

1

标

2

表

标

标

标

标

除 表

措 除

场

场 表

1 场

场

2 除

保

除

场

场

表

除表

标

表
措
表 场
表
措 表
除 表
表
标
除表 标 除
场 场 表
场 除
场 场 /
场 场 表
场
表

承
标

表

表

场

场

表

表

表

标

表

保

标

表

表

保

保

保
表
保

表
保

表

保
表
保

场

场

本

2020

MQ.7本

除

“ ”

场

场

场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方案》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5日

2021 / 场

表 场

除 表

1 场 表 场

除

表 标 表 标

2 标 场 表 标

3 场 标

4 5%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人承诺函》之盖章页)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5日



簿记管理人承诺函

当期发行的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已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备案。我机构作为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主承销商和簿记管理人，经与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商议确定，本次发行拟采取集中簿记建档方

